

上週證道摘要：

知恩、感恩、報恩

馬永昌長老

經文：歷代志下22:1-8, 10-12

不知恩，就不會感恩和報恩，希望每一個神的兒女都能夠知恩、感恩，用實際行動去報恩。

一. 知恩

世人都犯了罪，虧缺了神的榮耀，罪的工價就是死。但是神愛我們，神不但把我們從罪中拯救出來，還把祂自己賜給我們，使我們可以承受永生。約3:16，「神愛世人，甚至將祂的獨生子賜給他們，叫一切信祂的，不至滅亡，反得永生。」

二. 感恩

我們要知道神的恩典，常常看到神的愛，才會感恩。羅5:8，「惟有基督在我們還作罪人的時候為我們死，神的愛就在此向我們顯明了。」

我們要向神獻上感恩，因為耶和華有憐憫，有恩典，不輕易發怒，且有豐盛的慈愛。祂沒有按我們的罪過待我們，也沒有照我們的罪孽報應我們。（詩篇103:8，10）

感謝神，因著耶穌基督在十字架上所成就的救恩，我們白白的稱義，使我們可以坦然無懼地來到神的面前，得憐恤，蒙恩惠，作隨時的幫助。並且，我們的軟弱有聖靈幫助，我們本不曉得當怎樣禱告，只是聖靈親自用說不出來的嘆息替我們禱告。我們難免會被罪所纏累，但是當我們願意來到神的面前認罪悔改，神是信實的，是公義的，必要赦免我們的罪，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。

求聖靈常常感動和光照我們，讓我們天天能數算神的恩典，把感謝獻給神。

三. 報恩

我們不可徒受主的恩典，要按主的話去行，在世界上榮耀、見證祂的名。太5:14-16，耶穌說：「你們是世人的光。城造在山上，是不能隱藏的。人點燈，不放在斗底下，是放在燈台上，就照亮一家的人。你們的光也當這樣照在人前，叫他們看見你們的好行為，便將榮耀歸給你們在天上的父。」

彌迦書 6:8，「世人哪，耶和華已指示你何為善，祂向你所要的是什麼呢？只要你行公義，好憐憫，存謙卑的心，與你的神同行。」